

##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 0.186 元（含税）调整为 0.18694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总数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629,35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00 万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和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 430,733 股，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鉴于公司存在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因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反馈的公司 2024 年 5 月 29 日的股本总数为 80,669,486 股。同时鉴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因此公司实际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80,238,753 股。

鉴于上述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总数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金额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0.18694 元（含税）（与调整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相同系因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原因所致），即调整后：

每股现金红利=原定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15,000,000÷（80,669,486-430,733）≈0.18694 元（保留小数点后 5 位）。

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0.18694×（80,669,486-430,733）= 15,000,000 元。

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

综上所述，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694 元（含税），利润分配总额为 15,0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